

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 绍兴市同源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2016年12月9日召开的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绍兴市同源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：同意公司以现金出资1,807.6695万元增资控股绍兴市同源健康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同源健康”），增资后公司占同源健康注册资本的68%，授权经营班子做好该项投资的具体事宜。

因同源健康与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，本次投资构成关联交易，董事会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时，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本次投资金额在董事会决策权限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交易对手方介绍

（一）绍兴震元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，法定代表人：宋逸婷，注册资本：五亿元整，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，住所：绍兴市越城区环城南路18号，主营业务为生命健康产品生产、经营、现代健康服务等。

与本公司关系：为公司控股股东，持有公司19.94%股权。

（二）王浩，性别：男，国籍：中国，身份证号码：3306021974*****，现任同源健康董事长，绍兴震元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。

（三）王浩梁，性别：男，国籍：中国，身份证号码：3306211977*****，现任同源健康总经理。

三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绍兴市同源健康管理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602325538589K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住所：绍兴市越城区环城南路20号

法定代表人：王浩

注册资本：捌佰万元整

成立日期：2014年12月15日；

营业期限：2014年12月15日至长期

经营范围：健康信息咨询（不得从事诊疗活动、心理咨询）、企业管理咨询、投资管理、商务信息咨询；母婴护理服务（不含医疗诊治）、家政服务等；足浴、理发服务；摄影摄像服务、推拿、按摩；中医门诊医疗服务；批发兼零售：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，乳制品（含婴幼儿配方乳粉）；保健食品；洗涤用品、日用百货、玩具、工艺品、化妆品、服装、鞋帽、无需审批的医疗器械、电器、婴儿推车、婴儿床、儿童安全座椅、儿童餐具。

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	2016年7月31日	2015年12月31日
资产总额	1,010.96	768.73
负债总额	527.17	286.71
净资产	483.79	482.02
	2016年1-7月	2015年度
营业收入	411.44	235.20
营业利润	8.90	-314.39
净利润	8.48	-314.45

增资前后股权比例：

单位：万元

股东名称	增资前		增资后	
	出资额	出资比例(%)	出资额	出资比例(%)
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	——	——	1,700	68
绍兴震元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	740	92.5	740	29.6
王浩	30	3.75	30	1.2
王浩梁	30	3.75	30	1.2
合计	800	100.00	2,500	100.00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随着国民经济发展、人民生活水平与健康意识的提高，“健康中国”上升到国家战略，生命健康产业未来前景广阔，是国家重点培育和发展的产业，是绍兴市重点发展的产业，是公司转型升级的方向。同源健康主要从事健康服务业，现有母婴护理中心，在绍兴地区具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，公司投资同源健康符合公司发展战略，有利于资源共享，加快推进公司在健康服务业的布局；有利于培育新的业务领域，增强公司的竞争力；有利于公司加快转型升级、延伸产业链，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。

目前该产业处于起步阶段，存在一定的不可预知的风险；同源健康的母婴护理中心在绍兴市已有一定的品牌知名度，未来规模化、连锁化发展过程中存在专业人才短缺和经营的风险。整体来说，公司增资控股同源健康的风险是可控的，对于可能出现的风险，公司将会积极采取相应的对策和措施进行控制和化解。

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，增资完成后，同源健康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，将纳入合并报表范围，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造成较大影响。

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投资的进展情况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2016 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

2016 年年初至披露日，公司没有与关联方绍兴震元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。

六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投资进行了事前审查，同意将投资同源健康的议案提交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，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战略规划，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，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增资价格依据评估报告确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；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时，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也没有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；同意公司增资控股同源健康的事项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；
- 2、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。

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九日